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5-027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发展计划和战略实施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上海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授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并购贷款、项目贷款、商业汇票、信用证、保函、固定资产贷款、以票质票、票据贴现、票据质押贷款、存款质押贷款等，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该综合授信事项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无需公司另行审议。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总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PETER HONG XIAO肖宏先生或其指定授权人员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申请授信相关其他具体事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